



大会

Distr.: General
2 September 2014
Chinese
Original: Arabic/English/Spanish

第六十九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35

中东局势

中东局势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载有会员国对 2014 年 5 月 8 日秘书长关于大会题为“耶路撒冷”的第 68/16 号决议和题为“叙利亚戈兰”的第 68/17 号决议有关规定执行情况的普通照会的答复。

* A/69/150。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收到的会员国的答复.....	3
古巴	3
墨西哥	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6

一. 导言

1. 本报告是根据大会第 68/16 号决议和第 68/17 号决议提交的。2013 年 11 月 26 日大会第 68/16 号决议强调指出，全面、公正和持久解决耶路撒冷城问题的方案应考虑到巴勒斯坦和以色列双方的正当关切，并应有国际担保条款，确保该城居民享有宗教和良心自由，确保不同宗教信仰和不同国籍的人永远都可以自由无阻地前往各处圣地。2013 年 11 月 26 日大会关于以色列在 1967 年以来所占领的叙利亚领土的政策第 68/17 号决议再次要求以色列执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从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所有地区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

2. 5 月 8 日，为了履行第 68/16 号和第 68/17 号决议规定的报告责任，我向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和其他会员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发出了普通照会，请他们向我通报各自政府为执行这两项决议有关规定已经采取或预想采取的任何步骤。截至 2014 年 8 月 11 日，已经收到来自古巴、墨西哥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 3 份答复。这些答复载于本报告第二节。

二. 收到的会员国的答复

古巴

[原件：西班牙文]

[2014 年 6 月 6 日]

古巴完全支持大会题为“耶路撒冷”的第 68/16 号决议，呼吁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立即严格执行这一决议。

我们国家重申支持和声援巴勒斯坦人民，45 年多来他们的土地遭到残酷军事占领，其基本人权包括自决权遭到剥夺。

古巴强烈谴责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的持续军事占领；以色列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包括东耶路撒冷的非法政策和殖民做法；侵犯人权的行为；以及给巴勒斯坦人民造成巨大痛苦的有计划的战争罪行。

因以色列持续的军事占领以及对巴勒斯坦人民和土地的违法行为和挑衅而造成的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危急的安全、政治、经济、社会和人道主义状况是不可接受的，令人深为关切。

从 2013 年 7 月至今，以色列已经宣布除了数千个目前正在建造的住房单位以外，计划再建造 13 000 多个定居单位。这类行动突出表明了以色列的扩张政策，并表明以色列完全不尊重国际法。

我们国家对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的局势表示严重关切。以色列在那里的殖民运动最凶猛，旨在非法改变该城的人口结构、特点与法律地位。

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即在东耶路撒冷及其周围修建定居点的行为公然违反国际法，其实更公开违抗了联合国各项决议和 2004 年 7 月 9 日国际法院发表的咨询意见。

我们国家特别关切的是，以色列企图非法并强行再次夺取对“尊贵禁地”和阿克萨清真寺的控制权。这些挑衅和煽动行为进一步加剧了宗教敏感问题。

我们要求立即停止下列做法：修建和扩建定居点和建造隔离墙；转移更多的定居者，拆毁住房，加大在耶路撒冷市包括其宗教场所和周围地区征用土地、搬迁和挖掘的力度；迫使巴勒斯坦平民迁移；实施武断和种族主义性的居民身份规定；以及旨在清除城内的巴勒斯坦居民及实现以色列对东耶路撒冷的非法吞并的所有其他措施。

不结盟运动对以色列极端分子的挑衅行为导致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特别是“尊贵禁地”和阿克萨清真寺周围的侵略行为增加表示震惊。对这一圣地和信徒的公然藐视，以及不断发出侵入威胁的行为，都属于严重的煽动宗教敏感和本已紧张的局势的煽动行为。

不结盟运动一再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这些严重的问题，这些问题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不结盟运动呼吁采取措施，制止以色列的煽动和挑衅做法，并强调必须尊重圣地的神圣不可侵犯性以及这个城市里包括巴勒斯坦人在内的穆斯林和基督教信徒的各种权利和进出自由。

我们强调东耶路撒冷作为 1967 年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不可分割一部分的重要性。我们重申，从未得到国际社会承认的以色列的非法吞并仍然无效。以色列旨在改变耶路撒冷和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法律、地理和人口特征及地位的各项措施同样无效。

古巴同不结盟运动、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和其他实体一道向国际社会发出集体呼吁，要求以色列遵守《日内瓦第四公约》和联合国关于耶路撒冷的各项决议规定的义务。

我们强调，必须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政治、经济和人道主义支持，以协助他们实现其合法的民族愿望，包括其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和建立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巴勒斯坦国的自由。

古巴完全支持大会题为“叙利亚戈兰”的第 68/17 号决议，呼吁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立即严格执行这一决议。

以色列必须执行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立即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所有地区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并停止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手中夺走戈兰的肆无忌惮的企图。

古巴重申一项基本原则，即根据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不容许以武力夺取领土。自 1967 年以来就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仍处于以色列的军事占领下，这是不可接受的。

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业已确认，1981 年 12 月 14 日以色列将其法律、司法管辖和行政管理强加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决定完全无效，不具任何效力。以色列为改变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法律地位、地貌和人口组成及其体制结构而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立法和行政措施或行动，以及以色列在那里实施司法管辖和行政管理的措施，都是无效的，且不具任何法律效力。

古巴谴责以色列政府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实施的定居点政策，这些政策无视国际法、国际公约以及《联合国宪章》和联合国各项决议，其中最近的决议是大会第 68/17 号决议，其中强调指出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建造定居点和开展其他活动都是非法的，以及大会第 68/84 号决议，其中促请以色列停止改变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自然特征、人口组成、体制结构和法律地位，特别是停止建立定居点。

以色列仍然不理睬国际公认的决议、世界各国在国际论坛上发出的停止占领的呼吁以及对其公然违反所有国际公约的谴责。以色列坚持实行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高地的做法。以色列非法攫取了土地和资源，建立了定居点，并以其它方式加以扩大，另外还违反被占领土上的人民对自己的自然资源拥有永久主权这一原则而开发自然资源。

国际社会必须承担起国际法和联合国各项决议规定的责任，阻止以色列一而再、再而三的违反行为，其中包括掠夺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自然资源。

古巴强烈谴责以色列在其于占领期间所建监狱内实施的野蛮行径，并重申关切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遭羁押的叙利亚人受到不人道待遇，导致其身体健康恶化，使其生命面临危险，这种做法是对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公然违反。

我们要求以色列立即和无条件地遵守 1949 年 8 月 12 日《关于战时保护平民之日内瓦第四公约》的规定，并且必须把这些规定适用于所占领叙利亚戈兰遭羁押的叙利亚人。

不结盟运动谴责占领国以色列为改变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法律地位、地貌和人口组成而采取的所有措施，这些措施自叙利亚危机爆发以来变本加厉。不结盟运动再次要求以色列必须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号和第 338(1973)号决议，遵守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完全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

古巴重申无条件支持和声援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恢复对被占领叙利亚戈兰行使充分主权的正当要求和权利。

以色列对叙利亚戈兰的继续占领和事实兼并是该区域实现公正、全面、持久和平的一块绊脚石。

墨西哥

[原件：西班牙文]

[2014 年 7 月 7 日]

至于大会关于耶路撒冷的第 68/16 号决议，墨西哥支持在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两国在安全和国际公认的边界内根据国际法毗邻共存的原则基础上，全面解决中东冲突。

至于大会关于叙利亚戈兰的第 68/17 号决议，墨西哥政府断然反对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叙利亚戈兰的领土上继续扩大以色列定居点的做法。墨西哥因此呼吁以色列政府撤销这些措施，避免采取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搬迁和拆毁巴勒斯坦人的房屋等行动。墨西哥认为，这些行动违反国际法，无助于创造一个有利于双方间谈判进程的气氛。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原件：阿拉伯文]

[2014 年 6 月 6 日]

自以色列于 1967 年占领叙利亚戈兰以来，国际社会一直坚决反对占领，要求以色列军队从未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所有地区撤出。联合国大会在第 68/17 号决议中，重申深为关切以色列违反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有关决议，没有撤离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大会要求以色列执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从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所有地区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在同一项决议中，大会还宣布，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业已确认，以色列 1981 年 12 月 14 日关于强行在叙利亚戈兰实施其法律、司法管辖和行政管理的决定完全无效，没有任何合法性。

在占领 48 年之后，尽管联合国的决议要求以色列停止对叙利亚戈兰的占领、无休止的镇压行径和公然违反所有国际公约和规范的行为，以色列继续无视国际社会的立场。在没有遏制措施的情况下，以色列继续实行其敌对、非法的做法，无视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的各项决议，因为以色列知道，在安全理事会某些成员的保护下，它就不会被追究责任。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一贯指出，要在中东实现公正、全面的和平，就必须执行联合国旨在结束以色列对叙利亚戈兰和其他阿拉伯领土的占领的各项决议，其中最重要的是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叙利亚还坚持认为，相关国际决议，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第 242(1967)号和第 338(1973)号决议，应得到充分执行，而作为 1994 年启动的马德里和平进程基础的土地换和平原则应得到尊重。巴沙尔·阿萨德总统已在多个场合申明这一立场。令人遗憾的是，国际社会选择无视

以色列的行为，而该国是一个建立在占领和扩张之上的殖民实体，对和平根本不在乎。以色列对该区域多个国家实施了侵略行为，一再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对所有和平倡议报之以推诿和各种各样的借口，以试图巩固其占领。

以色列已经不再满足于占领和敌对行动，而是采取了侵略和挑衅行动，向恐怖分子提供后勤支持，并且不止一次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领土上通过直接军事干预来支持恐怖分子。几个月以前，以色列公然严重违反国际法和《部队脱离接触协定》，炮击叙利亚戈兰 Hamidiyah 村的一所学校和一座清真寺，就属于这种情况。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谴责以色列政府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实行定居点政策，同时对安全理事会、大会和人权理事会的相关决议置若罔闻，其中最近的是 2014 年 3 月 28 日的人权理事会第 25/31 号决议，其中强调指出以色列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建造定居点和开展其他活动都是非法的，并促请以色列停止改变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自然特征、人口组成、体制结构和法律地位，特别是停止建立定居点，并吁请以色列停止持续修建定居点的做法。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谴责以色列旨在控制和掠夺叙利亚戈兰的资源的一切行径和行动，这些行径和行动公然违反了被占领土上的人民对其自然资源拥有永久主权的原则，并严重违反了安全理事会第 497(1981)号决议和大会题为“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民和被占领叙利亚戈兰的阿拉伯居民对其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的第 68/235 号决议。以色列继续消耗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自然资源，并剥夺该领土上的居民享受包括水在内的自然资源所带来的惠益的能力。以色列占领当局故意浪费这些资源，或只允许以色列定居者利用它们。以色列还在夷平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内毗邻停火线的领土，并将树木连根拔起。在这方面，我们要记得，以色列占领当局排空了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内 Mas'adah 湖的湖水，使湖水改道流向定居者的农场。以色列的这一行动违反了国际法和《1949 年日内瓦第四公约》，给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内的叙利亚公民造成了巨大的经济和环境灾难，以及估计 2 000 万美元的物质损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还警告国际社会关注以色列当局计划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开采石油所带来的威胁。多个来源的报告显示，以色列能源部公然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决议，已经向美国的 Genie 能源有限公司发放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勘探石油的许可证。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再一次呼吁联合国会员国拒绝进口从被占领土上攫取的或在那里生产的自然产品，以此遵守国际法，并且强调以色列尊重国际法的必要性。资料显示，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定居者正在向欧洲联盟出口贴着“以色列制造”标签的葡萄酒。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重申请秘书长、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人权理事会主席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主席对以色列施加压力，以确保被拘留在以色列监狱里的叙利亚囚犯享有更加人道的卫生条件。在这方面，叙利亚政府表示拒绝对那些囚犯的虚假审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呼吁这些国际机构强烈谴责以色列占领当局强迫 Majid al-Sha'ir 和其他囚犯接受的专横和不人道的条件，并呼吁以色列占领当局释放他们。这些当局以虚假的借口禁止其家庭的某些成员探望他们。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还谴责以色列占领当局拘留一些年轻人并对其他人进行传唤质询。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还强调它要求上述国际机构对以色列施加压力，使以色列停止做出禁止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公民通过 Qunaitra 过境点访问自己的祖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决定。以色列的这些武断做法违反了日内瓦四公约和所有国际人道主义文书及规范，只会对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的叙利亚公民造成物质、精神和肉体上的伤害，并超越所有法律和道德界限。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强调，为了确保中东的稳定，保护联合国的可信度，必须采取措施，不带偏见或选择性地执行所有国际决议，以便结束以色列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并实行日内瓦四公约，以对占领国以色列施加压力，使其服从国际社会在多项决议中表达的意愿。

同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强调支持题为“耶路撒冷”的大会第 68/16 号决议，并呼吁国际社会对以色列施加压力，迫使其停止将耶路撒冷犹太化的企图，并撤销所有旨在改变该城市的地位和特征的毫无根据的立法和行政措施。叙利亚还呼吁采取严肃、有效的措施，制止以色列破坏该城市的圣地的违法做法。为了实现公正和全面的和平，必须迫使以色列从所有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撤至 1967 年 6 月 4 日的分界线，必须建立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巴勒斯坦国。
